

主後 2011.04.17 第三一四期

### 禱告不懈怠 相調心開懷 活力無阻礙 增區新局開

#### 興起禱告網，推動神的工作

已過四月三、四兩日一夜的杉林溪相調，弟兄姊妹從世俗節期當中聖別出來，一起上高山領受異象，尋求神對全召會合一往前的帶領。

在山上，我們一起徜徉在高山瀑布、鳥語花香之間，欣賞清澈的夜空、翠綠的山林，叫我們驚訝讚嘆神所創造之舊造的美麗。在聚會中，台北市召會 13 會所的弟兄姊妹歷經了來回 13 個小時的奔波之苦，來為我們作鮮活有力的晨興蒙恩見證。看著他們返照出主的榮光，更讓我們對神新造的美麗，讚嘆不已。我們是何等有福的一班人，竟然是神所建造之新造的參與者！若是我們異象夠高的話，將會看見，我們更可以是推動者！因為以賽亞書四十五章十一節說：『耶和華以色列的聖者，就是那塑造以色列的，如此說，關於我眾子將來的事，你們可以問我；關於我手的工作，你們可以吩咐我。』原來，神心意中所要做的工作，祂希望我們吩咐祂做，祂希望我們藉著個人及召會的禱告，吩咐神，啟動祂的行動，完成祂的經綸。原來，我們的禱告，是如此的舉足輕重。這樣的看見，帶領我們重新回到個人的禱告與團體的禱告上，與神同工。

個人的禱告重在與神有靈裏真實的交通

主在約翰福音四章二十四節中告訴我們：『神是靈；敬拜祂的，必須在靈和真實裏敬拜。』禱告就是在靈裏來敬拜、瞻仰這位神，並與祂有甜美的交通。因此，我們需要再一次受提醒，認真看待禱告的真實意義，乃是人在靈裏與神接觸、並吸取神自己。禱告就是人的靈和神的靈接觸，在接觸之間把神接受到人的裏面來。所以每早晨我們的禱告不重在向神求多少事物，乃重在和神接觸並吸取神。

團體的禱告推動神經綸行動的大輪

主在馬太福音十八章十八節中告訴我們：『我實在告訴你們，凡你們在地上捆綁的，必是在諸天之上已經捆綁的；凡你們在地上釋放的，必是在諸天之上已經釋放的。』此處的你們，指的是召會，因為主耶穌在上一節說到召會。因此，這一節的意思是，召會在地上所捆綁的，天上也要捆綁；召會在地上所釋放的，天上也要釋放。神所賦予召會的是何等大的權柄！今天召會的能力有多大，所顯出神的能力也有多大，因為神的能力今天是通過召會來彰顯的。因此我們必須看見，今天神在地上所要做的一切事，先要召會和祂站在一起，然後藉著召會去做。神要召會在地上支配天上。正如以西結書三十六章三十七節所說：『主耶和華如此說，我要加增以色列家的人數，多如羊群；他們必為這事向我求問，我要給他們成就。』要以色列家的人數加增的，是神；但祂卻是要我們先求問，才成就。因此，我們可以說，在時間的限制裏，神所有的動作，是受召會的支配的。召會今天是為著神的旨意站在地上的。召會今天如果趕得上神的旨意，神就不受限制；召會今天如果趕不上神的旨意，神就要受限制。由此看來，召會的地位與所負的責任，是何等的重大！

從晨興網中建立禱告網

有了這樣的看見，我們實在是需要看重自己的禱告職分，人人進入晨興網中。藉著禱告，讓自己晨晨復興；也藉著為弟兄姊妹代禱，在愛中互相牧養；更藉著禱告，在主的光中為主申言，建造基督的身體。

人人進禱告聚會中事奉神

最後，在異象中，我們需要來翻轉目前禱告聚會人數較少的光景，鼓勵每一位弟兄姊妹都進到

召會禱告的職事中。因為這樣的職事是神將祂自己所要做的事告訴召會，召會在地上將神所要做的事禱告出來。能與神的經綸同工，甚至成為推

動者，這是何等榮耀的事！感謝讚美主！

(廖述濤)

杉林溪相調報導

## 人人都入網，帶下主祝福

因著二大組徐振芳弟兄喬遷至台北十三會所範圍內，晨興的水流就這樣藉著主在徐弟兄這個家所賜下的祝福，生機的帶到新竹市召會二大組，在弟兄們的交通中，進而藉著四月三日～四月四日兩天一夜的杉林溪相調，將此晨興的負擔帶給全召會。在這次的相調中大家都親睹”召會生活的實際”顯在這班馬利亞中間，藉著他們的活出及見證，所有與會弟兄姊妹在掌聲中歡送他們北返，不僅因為他們往返十三小時的車程，更因為他們真實地活出了召會生活的實際。

台上的每個見證都說出召會生活的實際，在於將高峰真理與神人生活落實在照著神牧養的活力排生活中。藉著禱而不捨而不捨地為聖徒禱告，找出不能晨興的理由並加以解決，只要小羊一上線立刻就被吸引，長期穩定的餵養，小羊就能作和母羊相同的事。不再只是一對一的晨興線，而是晨興網，進而成為禱告網與活力配搭網，就把所有聖徒與福音朋友網進來了。

例如有位弟兄雖是兒童班長大，卻已多年離開主，因著母親帶線，不斷的禱告，弟兄終於開始願意晚興，晚上十點多在燈光昏暗場所門外的電

線桿旁晚興，就這樣，晚興變成午興，再變成晨興，如今同母親一樣早上五、六點就能帶線餵養聖徒。另有一位帶著兩個小孩的單親爸爸，因著弟兄姊妹天天到他服務的餐廳吃飯且邀請他呼求禱告，得救接受另一個家(雙親+三個孩子)的扶持，同吃同住在只有兩個房間的屋內約一年，儘管他看似渺小，卻有最高貴榮耀的主與他同在，因此也使他能帶主管得救。還有一位姊妹說，當一位同事告訴她，他身邊的百萬跑車是他爸爸送的，整棟商務大樓也是他爸爸的；之後姊妹帶他經過好山好水指著太陽說，『這是我爸爸的!』望著滿天星斗說『這也是我爸爸的!』。

這不是說法或作法的問題，而是榜樣的牧養，成了一個個基督人神聖的彰顯。主的恢復就是喫，喫晨興聖言，十二藍，喫初信造就，初信讀本，初信餵養，只要能餵能喫就夠了，因為話來了，靈來了，光也就來了。帶著靈與話而活出信與愛的生活，一再否認己，尊重聖靈的主權，使召會滿了權柄的禱告，踐踏一切蛇與蠍子，並勝過老底嘉的光景，活出永續繁增，又新又活的召會生活。(黃齊美惠)

## 苗栗相調中心購置現況交通

關於「苗栗相調中心」的購置，於 2011 年 1 月 14 日錄影訓練預備聚會向台灣區眾召會負責弟兄們交通後，續於當月 16 日苗栗縣中區及南區眾召會主日集中聚會中交通，敬蒙吳有成弟兄、董傳義弟兄、及王必勝弟兄等三位兄長幫助，當場填寫奉獻心願單，隨即開出合計新台幣八百五十多萬元，並請於 4 月底前奉獻完畢。

經查至本年 4 月 10 日止，苗栗縣中區及南區眾召會聖徒忠信的照奉獻心願，已奉獻六百七十五萬餘元；復得台灣區眾召會襄助，亦有奉獻款一百八十九萬餘元；加上苗栗市召會信基大樓和中部相調中心交通款八百萬元，合計已奉獻金額為一千六百六十四萬餘元。

「苗栗相調中心」土地面積 944 坪，建坪 510

坪，會場可容納 250 人，住宿接待 40 人，購置總金額二千四百萬元。惟考量使用時機，部分工程延後辦理，故購置總金額調整為二千一百萬元。至二月底已支付二期款合計一千三百三十二萬元，四月底則需支付尾款五百萬元。另需基本修繕、會場裝修、及接待住宿設備等費用預估二百三十萬元，截至目前為止，合計財物缺口約四百萬元，扣除奉獻心願單尚待奉獻之一百九十六萬元，仍不足約二百萬元，請眾聖徒在愛裏並在身體的交通中鼎力相助。

該中心不但解決了苗栗市和公館鄉召會聚會場所的需要，更把苗栗縣中區及南區眾召會帶進基督身體的交通和實際裏。另有多處召會表達有需要使用該場地相調及住宿，甚有問及何時啟用

或預定使用者。為祂和祂身體之故，願眾聖徒能抓住最後的機會蒙恩。全豐全足的神必作成這

事，榮耀歸給祂，阿們！  
(苗栗市召會負責弟兄們)

每月一書-讀書心得

在靈和真實裏的召會生活

第十五篇在宗教以外的事奉 第十六篇 在宗教以外享受基督（一）

第十五篇說到在宗教以外的事奉，舉出主耶穌、主耶穌肉身的父親約瑟，和施浸約翰的例子，來說明何為在宗教以外的事奉。甚麼是在宗教以外的事奉？李弟兄在信息中說到：「新約聖經給我們看見，主耶穌的生活和工作都是在靈裏。」又說到：「在聖靈裏這件事，完全與宗教無關，完全是在宗教之外。」也就是說，只要沒有聖靈的活動，就是在宗教裏的事奉，在宗教裏的生活與工作。

關於在宗教以外的事奉，主耶穌的例子是眾人都不会質疑的，施浸約翰完全反他天然的出生背景和身份，也是顯而易見的，但就是連主耶穌肉身的父親，也讓我們看見他也有不在宗教裏生活並工作的時候，他乃是受到聖靈的引導，並且順服聖靈的引導行事。若非他接受聖靈的引導，在主出生後逃往埃及，恐怕主就要被希律王滅命了。若非他接受聖靈的引導，從埃及回到以色列地時是回到拿撒勒，主被稱為拿撒勒人的豫言也無法應驗。今天聖靈就在我們裏面與我們重生的靈調和，我們應當更容易照著靈的引導行事為人，好成就神的旨意。

李弟兄釋放這篇信息時，正值美國嬉皮時代，有不少年輕人來到聚會中衣冠不整，披頭散髮，有些聚會的聖徒對此感到困擾。但李弟兄的回應是，我們不當在意外面的，而當在意我們有沒有靈，有沒有基督。這使我想起來，當我還在讀大學時，剛被主興起來愛主，開始對裏面的靈有一點感覺。有一天下午正要從弟兄之家趕往學校上課，裏面就有一個聲音叫我去換另一件褲子。當我如此順服時，真覺得裏面頓時滿了平安和喜

樂。還有，當我還在學時，每天因著對主滿了享受，到了主日去聚會的時候，都是同著弟兄們走著、跳著進會所，並在會中積極盡功用。雖然現在我不會像年輕時那樣，但在聚會中仍是積極照著靈盡功用。

第十六篇信息是說到在宗教以外享受基督。信息中讓我們看見主是新郎，是新布、新衣、新酒，而召會生活是新皮袋。當有作新郎的主同在時，我們就當與祂一同歡樂。問題不是對或錯，不是合乎體統與否，只要是基督就是對的。新布指成肉體而尚未釘十字架的基督，新衣指經過死而復活作我們的遮蓋的基督，新酒指基督作使人振奮的生命。我們不當像今天的摩登派，用自己天然的力量去效法基督，那是把新衣補在舊衣服上。我們只應當簡單的接受基督作我們的義，就是披上新衣。並且我們應當留在召會生活中，使我們享受基督作新酒。

當我剛信主的頭幾年，看見召會中一些帶領的弟兄們好生羨慕。於是就開始學他們講話的樣子，學他們服事的樣子，學他們站講台的樣子等等。後來覺得好累。而且當我看到另一位服事的弟兄似乎又有一些可學的，又開始學那位弟兄的樣子。如今回想起來，在這篇信息的光中，我當時很多行為是在宗教裏學基督，卻不是真正穿戴基督。今天我們可能都知道聚會中該作那些事，卻可能缺少活的基督。因此我們寧可讓靈自由，而不照著所謂的程序來聚會，使我們無論在生活中，或在聚會中，都能在宗教以外享受基督。

(盧正五)

新竹市召會 2011 年 3 月份財務收支報告

項目	總計	一般奉獻	海外開展	日本賑災	專案：學生夏訓 累計收支	專案：學生中心 蓋造累計收支
本月收入	2,522,879	2,501,279	21,600	56,000	589,100	30,507,947
本月支出	1,971,952	1,950,352	21,600	56,000	0	30,447,769
本月結存	550,927	550,927	0	0	589,100	60,178

禱告事項

一、二〇一一年上半年各項目標如下：

大組	晨興	主日	禱告	排生活
一	209	347	135	251
二	171	258	104	253
三	221	354	139	352
四	193	270	116	222
總計	794	1229	494	1078

- 二、造橋開展代禱：3/24~5/29，六位全時間學員至造橋開展。目標 100 人受浸，得 4 個家，開 2 個兒童排。（開展現況：29 位受浸。弟兄 14 位、姊妹 15 位。（其中有 16 位年齡低於 35 歲。）
- 三、為日本災後重建代禱：請為 311 日本地震災後重建代禱，願福音的開展能更多得著這地。奉獻可註明「日本賑災」。
- 四、青職代禱事項：請為每月一次青職聖徒成全代禱，求主興起更多青職聖徒能承接託付，在召會中盡功用，在職場上作見證，家打開成為福音的窗口。
- 五、大學代禱事項：請為今年有更多考上新竹各大專院校的新生入住弟兄及姊妹之家禱告。
- 六、青少年代禱事項：1、為青少年邀約同學參加四、五月份的青少年福音聚會禱告。

- 2、為升學青少年代禱：高三：楊尚樺、趙綱、劉珈旻、施婷宇、李可點、葉以靈、彭語箴、杜惟真、周主民、陳信、陳天民、藺志煊、楊佑鈞、李俊賢、楊少宏、巫祈恆、羅翊、彭富洋、張芳瑜、羅芳偉、楊詠然、金柏昌、楊瑞梅、彭進維、鄭宇軒、曹立敏。國三：廖時擘、張顯主、陳廷睿、陳以聖、黃浩瑞、朱志平、劉奕恩、潘宣佑、徐笠仁、陳郡懋、葉祐安、何易宸、陳政廷、周牧恩、林廷蔚、趙婕、林天蕙、張純容、連立芹、林庭希、卓孟潔、高縵慈、陳宥安、張恩惠、楊佑珊、許瑜芳、羅文楮、徐安柔、彭示馨、黃宣敏。邱丰璽、唐如禎、徐睿辰、林士勛、張聖涓、鄭宗旻、王千楸、甘宜鑫、曹立群。美國大學入學考試(SAT)：譚得、楊晟、黃祥、賴馨怡、曾世雄。
- 七、請為病痛聖徒代禱：106 區邱德雄(為減輕化療的痛苦，鼻咽癌不繼續擴散代禱)、305 區馬呂月妹(乳癌轉移受控制代禱)、403 區楊自芬姊妹(為乳癌手術後身體復原代禱)。鳳山召會柯順清弟兄女兒柯菲比罹患右肩惡性骨腫瘤，目前接受化療中，請為減輕化療副作用代禱。

報告事項

- 一、竹苗區聖徒追求廈門相調搭車須知：4/21(四)7:20 親水公園→7:45 竹南交流道→8:00 後龍交流道。
- 二、台北市召會十一會所大學聖徒來訪：4/23(六)四十位聖徒來訪，當晚 19:00 於新竹市召會學生中心有「詩歌福音晚會」，結束由各大組接待及 4/24 主日聚會。
- 三、青少年福音聚會：4/24(主日)一、三大組、5/1(主日)二、四大組。
- 四、竹市縣姊妹聚會：4/30(六)19:30 於仁愛會所舉行，主題：「屬靈同伴」，歡迎姊妹們踴躍與會。
- 五、全台初信成全聚會：第十梯次初信成全 5/14(六)~5/15(日)(一、二學程)，費用：每人 700 元，報名額滿為止。(詳閱通啟)
- 六、青職福音聚會：主題—不能震動的國。5/20(五)於科園會所舉行，18:30~19:20 晚餐愛筵，19:30~20:50 見證與信息，歡迎邀請各界福音朋友參加。
- 七、親子戶外展覽相調：5/28(六)9:30 於關西飛鳳園農場展覽，請向各區區負責或以兒童排為單位報

- 名，將名單匯整給各大組窗口。一大組：王佑仁；二大組：呂理漢；三大組：陳鴻祺；四大組：呂宗烈。費用：大人 250 元(不含 DIY)；兒童 90cm 以上至小六者 250 元(含餐費、DIY)、90cm 以下免費(不含 DIY)。大人車費 150 元，兒童車費由召會補助。報名截止日期：5/9(詳閱通啟)
- 八、夏季結晶讀經訓練：7/4~7/9 於美國安那翰水流職事站園區舉行。總費用 56,800 元。報名截止日期：4/27。(詳閱通啟)
- 九、大學與青少年參加 2011 夏季訓練激勵方案：預估所需補助費用計 80 萬元整，截至 4/10 止奉獻款已達 96 萬元，已達成目標，感謝主。
- 十、苗栗公館相調中心購地及整修交通：購置相調中心土地、建物及修繕經費約需新台幣 2,100 萬元，扣除已奉獻 1,664 萬元，扣除奉獻心願尚待奉獻款 196 萬元，尚需 200 萬元，請聖徒們記念並有財務擺上。(詳見報導 2)
- 十一、晨興追求材料：4/11 開始，新竹市召會晨興聖言追求 2011 年國際華語特會信息。第二週追求第二、三篇，第三週追求第四、五篇。

新竹市縣眾召會 召會生活人數統計表

2011 年 04 月 03 日 至 2011 年 04 月 10 日

大組	一 大組	二 大組	三 大組	四 大組	總 計	大 學	青 年	竹 東	竹 北	湖 口	寶 山	關 西	芎 林	新 豐	新 埔	北 埔	總 計
主日聚會	310	258	349	258	1175	134	152	91	123	61	43	16	59	34	17	21	465
禱告聚會	110	77	89	83	359	40	30	21	38	13	16	5	13	14	8	9	137
排生活(人次)	186	215	315	201	967	122	70	143	170	64	39	15	60	40	17	24	572
晨興(人次)	174	164	209	177	724	78	64	48	69	23	34	6	30	27	11	12	260
兒童排數	10	8	15	7	40	—	—	2	5	1	1	1	2	1	1	1	15
兒童人數	40	58	99	33	230	—	—	25	57	9	6	6	15	5	7	9	139

召會生活雙週曆

	4/17(日)	4/18(一)	4/19(二)	4/20(三)	4/21(四)	4/22(五)	4/23(六)
本週	6:45 集中晨興成全 大組禱告求	19:30 負責者交通聚會	一大組配搭造橋開展飯食服事 禱告事奉聚會	二大組配搭造橋開展飯食服事 排聚集	9:00 年長聖徒聚會 9:00 竹苗區聖徒追求 排聚集	排聚集	大組核心交通 台北十一會所大學聖徒來訪
下週	4/24(日) 6:45 集中晨興成全 一、三大組青少年福音聚會 大組禱告求	4/25(一) 19:30 少數負責弟兄召會專項交通聚會	4/26(二) 開展飯食服事 禱告事奉聚會	4/27(三) 開展飯食服事 排聚集	4/28(四) 9:00 年長聖徒聚會 及竹苗區聖徒追求 三大組配搭造橋飯食服事 排聚集	4/29(五) 竹苗區配搭造橋開展飯食 排聚集	4/30(六) 大組核心交通 19:30 竹市縣姊妹聚會 竹苗區配搭造橋開展飯食





## 新竹縣市眾召會週訊

主後 2011.04.17 第三一四期

### 新約讀經心得 主的話住在我們裏面，使我們所祈求的成就

約翰福音十五章七節：「你們若住在我裏面，我的話也住在你們裏面，凡你們所願意的，祈求就給你們成就。」同一章的四、五節說到我們若住在主裏面，主也就住在我們裏面；而在此主說，我們若住在祂裏面，祂的話也住在我們裏面。在約翰福音一章裏我們看見，主的話就是主自己，祂住在我們裏面，就是祂的話住在我們裏面。然而，主住在我們裏面雖是非常寶貴，卻不如祂的話住在我們裏面來得具體、實在。直到如今，仍有不少基督徒摸不著主，覺得主在我們裏面相當抽象。但這裏有一條路，就是藉著讓主的話住在我們裏面，使我們可以在日常生活中具體的來經歷主和祂的內住與同在。

七節的話在希臘原文指即時的話，就是主在一個特定的時間對我們所說特定的話，這與約翰福音一章一節的話，就是常時的話，寫在聖經裏的話不同。當我們住在主裏面，聯於祂，享受祂，祂就住在我們裏面，並在我們裏面說即時的話。比方說，可能在早晨我們讀到約翰福音一章一節：「太初有話，話與神同在，話就是神。」藉著禱告讀這節常時的話，我們就住在主裏面，聯於主，並享受主。過不一會兒，在一件事與配偶對話時，主就開始在裏面說：「太初有話。你在說甚麼？神的話，還是你自己的話？去向你的配偶道歉，說你剛剛不是說神的話，而是說你自己的話。」相信這樣的例子常常發生在我們的日常生活中。我們如何知道主在裏面說話？並非指耳朵聽見一個物質的聲音，可能只是裏面一種不平安的感覺，也有可能是一種在與主配合上被加強

的感覺，而這些感覺是根據，也是出於神常時、寫在聖經裏的話。我們若順服這話，主的話就會住在我們裏面。如此，不僅我們自己能常常經歷主是又真又活，也能向人見證神是又真又活。

藉著主的話住在我們裏面，我們的意願就逐漸與神的意願成為一。結果就是凡我們所願意的，祈求就給我們成就。許多基督徒感到困擾，為何神總不聽他們的禱告。這裏讓我們看見原因。許多人禱告卻不得成就，因為他們所願意的不是神所願意的。若我們所願意的就是神所願意的，主說：「祈求就給你們成就。」何等簡而有力的應許。但要使我們所願意的就是主所願意的，前題必須是祂的話住在我們裏面。當祂的話住在我們裏面時，我們禱告的發表自然就容易是神的發表，神所發表的當然是神的意願和喜好。若今天所有在基督裏的信徒都這樣禱告，神的仇敵必然失敗蒙羞，神的旨意也必成就。

接著八節說：「你們多結果子，我父就因此得榮耀，」連同前面幾節的經文給我們看見，神的意願和我們的禱告，與我們結果子，甚至是與我們多結果子有關。神乃是要基督這宇宙的葡萄樹不斷擴長且繁增，直到祂充滿整個宇宙，得著完滿的彰顯。由此我們看見，傳福音、帶人得救，實在不是一個外面而無生命的工作，這完全是一個享受、內裏生命經歷的結果。當我們天天讀聖經常時的話，時時讓祂內裏即時的話住在我們裏面，神的意願就要成為我們的意願，發表於我們的禱告與祈求，神就藉著我們多結果子得著榮耀，就是祂完滿的彰顯。（盧正五）

### 舊約讀經心得

### 讀神話得聖別、被構成

尼希米記末了兩章，耶路撒冷城牆建好，以 斯拉和尼希米帶領以色列人行奉獻之禮（尼十二

27~43) 後，作了幾件事作為本書的結束。先是指派祭司和利未人的服事，並安排他們需要的供應。(十二 44~47) 接著十三章又記載四件重要的事：一、與閒雜人分開，並潔淨聖殿，趕出其中閒雜人。(十三 3~9) 二、招聚利未人與歌唱的回到殿裏事奉，並要猶大人奉獻十分之一，顧到利未人，結束於十四節向神的禱告。(10~14) 三、教導以色列人，嚴守安息日，也結束於二十二節的禱告。(15~22) 四、嚴厲對付與外邦人通婚，同樣以二十九節禱告作結束。(23~29) 尼希米並總結說，「這樣，我潔淨他們，使他們離絕一切外邦的事物。我派定祭司和利未人的職守，使他們各盡其職。我又派百姓按定期獻木柴和初熟之物。」(30, 31 上) 明顯透露尼希米本段工作重點，是指派祭司、利未人各盡其職，並顧到他們需要的供應：維持祭壇之火的木柴，和維生活的初熟之物，好教導、幫助以色列人潔淨自己，分別為聖，並棄絕一切外邦的事物。尼希米最終並以一句簡單明瞭的禱告，「我的神阿，求你記念我，以善待我。」作全卷書的結束，明白啟示要忠信事奉神，並服事以色列人，最重要的就是活在神面前，不住誠心禱告，求主記念自己的事奉，善待自己的工作。

在以上交通尼希米的作為中，有二節聖經頂關鍵，就是十三章一、二節，「當日，人念摩西的律法書給百姓聽，遇見書上寫著說，亞捫人或摩押人永不可入神的會，因為他們沒有拿食物和水來迎接以色列人，反而雇了巴蘭咒詛他們，但我們的神使那咒詛變為祝福。」顯然後面所對付的四件事，是因眾人讀到申命記二十三章三、四節神的話起的作用。據此可以看出，眾人一起讀聖經，會讓神的話成為眾人的構成，使大家有能

力，共同對付難處，勝過玷污，而分別為聖。要提醒注意的是，這裏並未強調是否由以斯拉或尼希米帶頭念律法書，或有專人教導及帶領，像八、九章所記載的。可見此時，以色列人已建立眾人一起讀律法書的習慣；而缺少這種實行，是過往（無論被擄前、後，都一樣）以色列人失敗的主要原因。這樣蒙恩的一起讀經、共同追求，巴望也成為主恢復中眾聖徒、眾召會中日常生活紮根的實行，這會保守召會不被罪孽玷污，不被世俗霸佔，不被撒但（偶像）勝過。

總結以斯拉和尼希米這兩卷豫表主恢復的歷史書，尼希米在以斯拉的幫助下，將以色列國被擄歸回的人徹底的重新構成。(八 1~十三 31。) 結果，以色列人成為特別的國，就是聖別、分別歸神、且彰顯神的國。他們被神的思想、神的考量、並神的一切所是所灌輸，使他們成為神的複製。結果，他們在地上成為神聖的國，彰顯神聖的特性。他們是個別的並團體的被重新構成，作神的見證。

以斯拉記和尼希米記中心、重要的點，乃是正確、適當的領導。在士師記，撒母耳記，列王紀，和歷代志裏所記載的領導，大體上是黑暗的，而以斯拉記和尼希米記裏的記載全然是光明的。以斯拉記和尼希米記題起三位首領：所羅巴伯、以斯拉和尼希米。他們都是優越的首領，但三者之中最好、最高的是尼希米。惟有在所羅巴伯、以斯拉、尼希米這樣的人領導下，以色列纔能重新構成為神在地上的見證，神在地上的彰顯，成為與外邦列國完全不同的子民。神這樣的見證豫表神今天所要得著的召會。(最後兩段錄自，尼十三 30 註 1) 阿們！ (董傳義)

## 雲彩見證集

你們得救是靠著恩典，藉著信；這並不是出於你們，乃是神的恩賜。(弗二 8)

## 信的故事

五〇年代的臺北，仍舊浸沉在濃得化不開的中國傳統中，林姓家族在臺北稱得上是傳統中的傳

統。按當時我們的家族習慣，族裏年長的人死了，是不放在殯儀館裏，而是放在家裏的大廳內。因此，古厝裏總感覺經常有人過世，每一次我都會驚慌的問媽媽說，『隔壁的婆婆死了以後去那裏？』『怎麼這樣她就不見了？』死亡的陰影所帶來對生命的無解，從小就深植在我的心裏。

我的擔心和努力，並沒有阻止死亡的來到

我在家裏的八兄妹中排行老三。出生那一年，父親得有機會進入銀行服務。因著那是一個很不錯的職業，父親喜出望外，把這樣的『好運』歸於我的來到，也就特別的愛我。我是當然也愛他，從來沒有人能代替他在我心中的地位。進入初中後的一天夜裏，我作了一個惡夢，夢見父親車禍喪生，我哭叫著醒過來。母親安慰我，『那不過是一個夢，不要怕。』然而，那豈止是一個夢，從此死亡的威脅，強烈且具體的籠罩著我；我完全明白，以前發生在鄰居家中的事，有一天也會活生生的發生在我們家。我開始每天盯著父親的蹤影，上學前一定先去見他，放學後也要先確定他是否在家；我想盡我的全力留住我的父親。

然而，我的擔心和努力，並沒有阻止死亡的來到。就在我高一那年一個秋天的早晨，父親為著救工廠裏的三個學徒，身體被大火燒傷了百分之八十(人體只要燒傷百分之六十就有生命的危險)。危險期的七天裏，母親日日夜夜，三柱清香的跪在台大醫院的病房門口，面向民權東路的行天宮，所求的只是父親的平安。大姊忙著照顧家中五個年幼的弟妹，大哥日夜陪在母親身邊，守著生命垂危的父親，我則跟著族裏的伯父，跑遍了台北的大廟小廟。

廟裏的人告訴我，妳可以許願，我說，好，我許，只要我父親能好起來，我甚麼都願意。然而，父親不僅沒有好起來，反而一天天的陷入昏迷。

在最危急的關頭，廟裏的人又說，妳可以起重願，我說，好，我起，若是我父親能脫離危險，我願終身留在廟裏。十七歲的我，在恐懼和無奈中，所求的只是父親的平安。無奈死亡的權勢強悍到一個地步，竟是不留情面，並且一刻也不停留。父親走了，帶著他百般的不願，萬般的不甘，離開了他所鍾愛的妻子兒女，和未竟的事業，那年他才四十五歲。

第二天青年戰士報以頭條新聞，『求仁得仁，』報導了父親救人的消息。看著報上父親模糊的照片，讀著那些歌功頌德的文字，我第一次體會了甚麼是心痛和多餘。何必？人間既如此無力留住他，又何必在他死後頌揚他？爸，有甚麼能與你相比？人生至此令人絕望，活著實在沒甚麼意義。多少個夜裏，我和大哥抱頭痛哭，難道人生真只是這樣？只能任憑死亡予取予求？我明知死會來臨，我也努力抵擋，但我是如此地無能為力，只有任憑死的欺凌。人啊，你算甚麼？主來了，是要叫人得生命

正當我的人生面臨完全否定與無望之際，一位女同學將主耶穌介紹給我。那天，她帶我去台北六會所聽福音。『你當豫備迎見神』，一首福音詩歌，唱得叫我喫驚。原以為我們幾個孩子從小跟著母親，初一十五的到廟裏，又燒香又喫素，理所當然是認識並敬畏神的人，如今纔明白宇宙中只有一位真神。講道的人又說，主來了，是要叫人得生命，並且得的更豐盛。在經歷對生命的絕望與無奈後，這個更豐盛的生命吸引了我。是的，主啊，妳知道我的軟弱，我需要接受妳作我的生命。從深處，我發出了第一聲的呼求。

然而傳統的包袱，壓得我透不過氣。一向保守的家人，知道我開始接受主耶穌，也開始聚會後，誤以為我要背叛祖先，從此就會失去我。於是反對的言語和行動相繼而來。見我沒有任何改變的意圖，他們是又生氣又著急。素來與我感情

最篤的大哥，也不怕翻臉相向，將我連同我的書包、衣物推出家門，『妳難道不知道，現在我們所能為爸爸作的，就是守著他的香火？妳信了耶穌，妳還能拜他麼？妳若是堅持，不知改過，就不要回來了，我們連爸爸都可以沒有了，少一個妳也無傷，妳知道麼？』大哥的話真是扎我的心，長兄如父是我們的家訓，我豈能反抗？『主啊，祢知道我愛他們，我實在沒有力量抵擋啊！』站在街頭，四顧茫然，一位姊妹的話在我心裏響起，『祂是真神，祂能負我們一切的責任。』淚滑了下來，是的，主啊，祢必須負我一切的責任。

如此主撫平了我的心傷和不安，表面上日子平靜的過去，而我內心對主的飢渴卻與日俱增。那年的十月十一日，在主的恩和主的愛裏，我受了浸。當天晚上的擘餅聚會中，弟兄們帶領我們有奉獻，在聖靈無可抗拒的感動裏，我站起來把自己奉獻給主，雖然我不知道前途會如何，但這是我為自己所選擇人生的道路。主啊，求祢悅納。在回家的路上，我開始了另一種心情，該如何面對大哥和大姊？因弟兄們要我們向家人承認，我們已經受浸歸主了；主啊！我該怎麼辦呢？

我約了母親在忠孝東路上散步，顧不得路上的行人，我告訴母親，『媽，有一條生命的路，我走上了，我盼望我能成功，那會是我們家的祝福。但如果不幸我失敗了，媽，請妳不要難過，妳還有七個孩子。』在母親的淚水中，我知道她接納了我的選擇。從此，母親成了我人生信仰道路上最堅貞、最有力的支持者。

主生命的恩典救了我的全家

朋友乃時常親愛，弟兄為患難而生(箴十七17)，但有一朋友比弟兄更親密(十八24)，祂就是我所親愛的主耶穌。祂不只賜我生命，加我能力，並帶我經歷許多在人看是不可能的事。受浸之初，雖相信這是一條生命的路，只要我走上去，定規能成為家人的祝福；然而，四面環顧，

依舊是林家冥頑不靈的傳統生活和習俗。因著我的受浸，母親遭受了親友許多的責難，我又如何能信『一人得救，全家得救』的應許，會成就在我身上。那一天，主差了一位年長的姊妹對我說，『妳若不能信，主就不能作。』主啊，赦免我，赦免我不信的惡心。於是我將自己和家人，再一次交託給那位信實的造物主。

『祂既愛世間屬自己的人，就愛他們到底。』(約十三1)這位愛我們到底的主，聽了我的禱告，在林姓家族幾百年的屬靈荒漠裏，開出了一條生命的大道。祂是那稱無為有，叫死人復活的神，以祂生命的恩典救了我的全家。母親到巴西探親時信了主，大姊和弟妹也紛紛信了主，甚至那愛我至深、逼我最甚的大哥，也帶著他的妻兒子女信了主。大嫂受浸的那天(她是我們全家最後一位受浸歸入主的人，)我坐在聚會中像一個作夢的人。七年了，從我信主到大嫂受浸整整七年，在那一段不算短的歲月裏，主用祂無限的體諒和不死的愛，吸引了我們每一位。當大哥帶著我們全家一同站起來唱，『我真不知神的奇恩，為何臨到我身…』我的淚水再度滑了下來，主，謝謝祢，祢是何等的信實，用祢大能的手，成就了祢所應許的話。

這不僅是我信的故事，也是我們全家人信的故事。這故事從別人傳給了我們，今天也傳到了你，並且要藉著你繼續往下傳。

後記：家中每一個人相信主耶穌的過程，都是有歡笑有眼淚；主在每一個人身上，都深刻地留下祂又真又活的印記。歲歲，月月，每一天，每一點，祂都與我們同在，祂賜給我們平安，使我們能走在生命的路上，為著祂的信實我們讚美祂。

(轉載自雲彩見證)